



11/22/63



[美] 斯蒂芬·金 著 郅宏福 辛红娟 译

STEPHEN KING

11/22/63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11/22/63

II (美) 斯蒂芬·金 著 郝宏福 辛红娟 译

STEPHEN KING 11/22/63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图字 01-2016-2280

11/22/63

Copyright © Stephen King 2011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Lotts Agency Ltd.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Simplified Chinese Copyright ©

Shanghai 99 Culture Consulting Co., Ltd. 2016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11/22/63：全2册/(美)斯蒂芬·金著；鄢宏福，
辛红娟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6
(斯蒂芬·金作品系列)
ISBN 978-7-02-011874-8

I. ①1… II. ①斯… ②鄢… ③辛… III. ①长篇小
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69615 号

出品人 黄育海
责任编辑 朱卫净 仲召明
封面设计 陈 晔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rw-cn.com>

印 制 上海利丰雅高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677 千字
开 本 890 毫米×1240 毫米 1/32
印 张 23.5
版 次 2016 年 10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1874-8
定 价 98.00 元(全 2 册)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我不是一个轻易会哭的人。

前妻说，我缺乏情感梯度是她离开我的主要原因（仿佛她在匿名戒酒会^①上认识的那个男人与此无关）。克里斯蒂说，她能原谅我在她父亲的葬礼上没有哭，毕竟我认识她父亲只有六年，还不知道他是个多么优秀、慷慨的人（例如，把野马敞篷汽车作为高中毕业礼物送给女儿）。但是后来，我在自己父母的葬礼上也没有哭——他们在两年内相继去世，父亲死于胃癌，母亲在佛罗里达海滩上散步时因突发心脏病猝死——克里斯蒂开始意识到我“缺乏感情梯度”这档事。用她们匿名戒酒会的行话说，我“感觉不到自己的情感”。

“我压根儿没有见过你掉眼泪，”她语气平淡，是人们结束关系时的用的那种决绝口气，“我在你告诉我说我必须去参加戒酒会，将我留在那里独自离开时，都没有见你掉过泪。”这番谈话之后大约六个星期，她收拾好自己的全部东西，开车穿过镇子，搬去和梅尔·汤普森同居。“匿名戒酒会，成就一对是一对。”戒酒会上流行这种说法。

我看着她离开，没有哭。我回到欠着一大笔按揭贷款的小房子里，依然没有哭。没有孩子在这所房子里住过，而且再也不会有了。然后我躺在如今属于我一个人的床上，拿胳膊盖住眼睛，哀恸不已。

但没有流泪。

但我并非患有情感阻滞的毛病。克里斯蒂说得不对。我十一岁那年，有一天，放学回家，妈妈在家门口迎着我。她告诉我，我的牧羊

① 匿名戒酒会是一个国际性互助戒酒组织，1935年6月10日在美国俄亥俄州阿克伦成立。其宗旨是让酗酒者通过分享各自的经历、感受与希望，以互相帮助戒酒。所有成员对外均保持匿名。

犬“塔格”被车撞死了，肇事车逃逸了。家人埋葬塔格时，我没有哭，尽管父亲说我即便哭了，也没有人会因此瞧不起我。但是妈妈告诉我消息时，我的确哭了。一部分是因为这是我第一次经历死亡；更主要的原因是，我一直负责把它安全地关在后院。

母亲的医生打来电话，告诉我母亲在海滩上猝死时，我也哭了。“我很抱歉，但已经尽力了，”他说，“心脏病猝死常常是转瞬之间的事情。从医生的角度看，这也算是一种福气吧。”

克里斯蒂当时不在场——她那天得在学校待到很晚，跟一位学生家长见面，那位家长对他儿子的成绩单有疑问——但我确实哭了。我走进小洗衣间，从篮子里抓起一条脏床单，蒙住脸哭起来。我没有哭多久，但确实掉了眼泪。事后，我本想告诉她这一切，但是又觉得没有必要，一方面是因为她也许会觉得我“装可怜”（这不是匿名戒酒会里的语言，但应该收录进去），另一方面是因为我并不认为在恰当时刻放声痛哭是成功婚姻的必要条件。

回想起来，我从没看见爸爸哭过。他情绪激动的时候，会长叹一口气或是不自然地笑几声——威廉·埃平绝不会捶胸顿足或是捧腹大笑，他是坚强而沉默的那种人。我妈妈在很大程度上也这样。所以，不轻易流泪是种遗传。情感阻滞，感觉不到自己的情感？纯属无稽之谈。

除了惊闻母亲猝死那次，我记得自己长大之后只哭过一次——读到守门人的父亲的故事时。我独自一人坐在里斯本高中的教员办公室，批改成人英语班学生写的作文。从办公室里可以听到楼下打篮球的砰砰声，中场休息的哨声，以及运动健将威猛的喊叫：里斯本灰狗队和杰伊老虎队。

谁能知道生活何时即将巨变，以及何以如此？

我布置的作文题目是“改变我生活的一天”。大部分作文虽然煽情，但写得很烂：不是写善良的阿姨收容了怀孕少女，就是写军人展示了勇敢的真正含义，要不就是写与名人不期而遇（我记得那个学生写的是智力游戏节目《冒险》主持人亚历克斯·特里伯克，也可能是卡尔·马尔登）。靠教学习普通教育发展课程的成年学生，每年赚三四千元外快的老师肯定知道读这些作文多么没劲。给这些作文打分

毫无意义，至少对我毫无意义。我让所有人都通过，因为我从没遇到哪个成年学生不格外用功。你只要写了作文，肯定能从里斯本高中英语系杰克·埃平老师那里得到一个钩；你的作文假如段落分明，至少能得B-。

这份工作难就难在红笔代替了嘴巴，成了主要教学工具，我快把它用烂了。这份工作没劲的地方就在于，你明知红笔教学很难持久。你如果到了二十五岁或三十岁还不知道如何正确拼写（把“全部”写成“全步”），不知道什么时候使用大小写，如何在句中的名词前搭配动词，那么你可能永远也学不会了。但我们还是迎难而上，不屈不挠地圈出句子里用词不当的地方，例如，“我丈夫对我的判断太‘仓促’了”；或把“在那之后，我通常向浮板鳎去”中写对了的“鳎”划掉，改成“鳎”字。

那天晚上，我做的就是这么乏味冗长、令人绝望的工作。不远处，又一场高中篮球赛迎来终场哨声。真是没完没了，阿门。克里斯蒂当时脱离匿名戒酒协会不久，所以，我当时肯定期待回到家里，看到她清醒着（结果果真如此；她坚守清醒的时间比对丈夫保持忠贞的时间长）。我记得自己当时头有点儿痛，揉了揉太阳穴。我当时盘算着：再看三份，只剩下三份了，我看完就可以离开了。我回家后，要倒一大杯速溶可可茶，然后钻进约翰·欧文^①的新小说中，再也不去想这些煽情的烂作文。

我从作文堆上把守门人的作文拿下来，摆在面前时，没有任何特别的事发生。我也丝毫没有意识到，我的人生将从此改变。生活无法预知，不是吗？人生就像一枚不停转动的硬币。

作文是用劣质圆珠墨水笔写的，五页纸上有到处墨渍，字迹潦草，但能够辨识得出。落笔一定很重，因为文字就像是被刻进了廉价的笔记本纸张里。闭上眼睛，用指尖触摸这些从笔记本上撕下的纸张背面，感觉肯定像盲人点字。每个小写字母“y”后面都有一个弯，仿佛他写的是花体字，我对这一点记得格外清楚。

① 约翰·欧文（1942—），美国小说家，奥斯卡最佳改编剧本奖得主。

作文的第一段的每一个字都历历在目。

那不是白天，而是晚上。改变我一生的一个晚上。爸爸杀死了妈妈和两个弟弟，打伤了我，也打伤了妹妹。妹妹伤得很重，深度昏迷。她昏迷了三年之后，还是死了。她的名字叫埃伦。我很爱她。她喜欢摘花，然后把花插进花瓶。

我看到第一页的一半，眼睛就开始刺痛。我放下红笔。我读到 he 眼睛里流着血，在床底下爬时（一股血涌向我的喉咙，令人恶心的血腥味）哭了——克里斯蒂定会对这感到高兴。我一口气读到结尾，没有做任何记号，擦了擦眼睛，以免眼泪落到他倾尽心力的作文上。我以前不是认为他比其他人愚钝，仅比所谓“智力迟钝，勉强开蒙”的人稍强吗？唉，上帝啊，看来这一切是有原因的，不是吗？他跛脚也是有原因的。他能活下来已经是个奇迹。他活了下来。一个好人，总是面带笑容，从不对小孩高声说话。一个在鬼门关里走了一遭的好人，和大多数学生一样，卑微谨慎，渴望拿到高中文凭。他也许这辈子都只能当个穿着绿色或褐色卡其布制服的守门人，用扫帚扫地，用他经常放在后口袋里的油灰刀刮除黏在地上的口香糖。他也许曾有机会变成不一样的人，但是在那个夜晚之后，他的人生彻底改变。现在，他只是个穿着卡哈特工作服的家伙，因为走路样子怪异被孩子们称作“蟾蜍哈里”。

我想到这些，哭了。伤恸的泪水流自心里最深处。我听见里斯本乐队在楼下奏起欢歌——毫无疑问，主队赢了，很好。哈里和几位同事稍后可能会走上露天看台，清扫地上的垃圾。

我在他的作文上面画了个大大的红色 A。我看了一会儿，又加了个大大的红“+”号。作文写得太好了，他的苦痛激起他的读者（我）情感上的共鸣。能激起共鸣的作文不应该得 A+ 吗？

我希望克里斯蒂·埃平以前的判断是正确的。我真希望自己确实患有情感阻滞症。因为接下来发生的一切，一切可怕的事情，都是这些眼泪带来的结果。

目 录

- 第一部 分水岭时刻 / 1
- 第二部 门卫的爸爸 / 81
- 第三部 回到过去 / 189
- 第四部 萨迪与将军 / 301
- 第五部 1963 年 11 月 22 日 / 503
- 第六部 绿卡人 / 655
- 后记 / 735

第一部 分水岭时刻

第一章

1

哈里·邓宁最终以优异的成绩毕业。我应他的邀请，参加了在里斯本高中体育馆举行的普通教育发展课程毕业典礼。他实在找不到别人，所以我欣然接受。

祈祷由神父班迪主持，他很少错过里斯本高中的庆典。祝福祈祷结束之后，我穿过拥挤的亲友群，走到哈里面前。他独自站着，身上罩着黑袍，一只手里攥着文凭，另一只手拿着学位帽。我接过他的帽子，跟他握手。他咧嘴笑了，露出一排牙齿。牙缝很大，好几颗牙长歪了。尽管如此，他笑得很阳光，很可爱。

“谢谢您能来，埃平老师。太谢谢您了！”

“我很乐意。叫我杰克吧。我只允许那些跟我爸爸一样年纪的学生这么叫。”

他愣了一下，接着大笑起来。“我想我够格，对吗？哎唷！”我也笑了。周围很多人都在大笑。当然，也有人在哭。对我那么难的事情对很多人却非常容易。

“还有那个 A+！哎唷！我一辈子没得过 A+！想都没敢想过！”

“你当之无愧，哈里。你高中毕业了，想做的头一件事是什么？”

他脸上的笑容黯淡了片刻——他没有考虑过这种事。“我想我会回到家里。你知道，我在高德街租了一处小房子。”他举起文凭，用指尖小心捏住，好像担心上面的墨迹会洇开。“我要把这个裱起来，挂到墙上。然后我倒杯酒，坐在沙发上，好好看看这张文凭，看到上床睡觉为止。”

“听起来不错，”我说，“想不想先跟我去吃点汉堡和薯条？阿尔

餐馆。”

我以为他会拒绝。我以为他对这家餐馆的想法和我的大多数同事一样。我们教的大多数孩子对阿尔餐馆更是避之唯恐不及，好像它是一种瘟疫。他们喜欢光顾学校对面的冰雪皇后快餐店，或者一九六号公路旁、老里斯本免下车餐馆附近的高帽子餐厅。

“太好了，埃平老师。谢谢！”

“叫我杰克，记住了？”

“杰克，没问题！”

我带哈里去了阿尔餐馆。我是唯一经常光顾的教员。阿尔那年夏天招了个女服务员，但还是亲自为我们服务。他跟往常一样，嘴角叼着香烟。在公共餐厅吸烟是违法的，但这条法律从来约束不了阿尔。他眯着一只眼睛，怕被烟熏着。他看到折叠起来的高中毕业服，马上意识到今天是什么日子，执意要买单。其实没几个钱，阿尔餐馆卖的肉一直出奇的便宜，于是本地有了一些关于附近走失动物的谣传。他还给我们照了张相，后来把照片挂在他所谓的城镇名人墙上。其他名人包括已故邓顿珠宝创始人艾伯特·邓顿；里斯本高中前任校长厄尔·希金斯；约翰·克拉夫茨汽车销售公司创始人约翰·克拉夫茨；当然，还有圣西里尔教堂的神父班迪。神父的照片跟教皇约翰十三世的照片在一起，教皇不是本地人，但他备受阿尔·坦普尔顿尊敬，阿尔称自己为“虔诚的天主教徒”。在阿尔那天拍的照片中，哈里·邓宁脸上带着灿烂的笑容。我站在他边上，和他一起捧着他的文凭。他的领带有点歪了。我记得这一点，是因为歪领带让我想起他写小写字母 y 时带的小弯钩。我清楚地记得这些事情。

2

两年后，学年的最后一天，我坐在同一间办公室里，审读美国诗歌荣誉研讨班学生写的一堆期末论文。学生已经离校，即将放纵一个

暑假。我很快也会这么做。但是我眼下很享受周遭不同寻常的安静。我打算在离开前清理一下放点心的小橱柜。我想，总得有人清理。

那天早些时候，哈里·邓宁在班主任指导时间（当时特别吵闹，因为所有的指导教室和自习室都洋溢着最后一天的气氛）结束之后一瘸一拐地走到我面前，向我伸出手。

“我想感谢您所做的一切。”他说。

我咧嘴一笑。“我记得你已经谢过了。”

“是的，但这是我在这里的最后一天。我退休了。所以我想再次感谢您。”

我跟他握手时，一个孩子从边上走过去。从他脸上新长出的青春痘和下巴上散乱的企图蓄成山羊胡的胡须上看，他顶多高二。这孩子压低嗓子说：“蟾蜍哈里，跳着过大街。”

我伸手去抓他，想让他道歉，但哈里拦住我。他从容地笑了，丝毫没有生气。“别！没事。我已经习惯了。他们不过是孩子。”

“他们是孩子，”我说，“但我们的工作就是管教他们。”

“我知道，你很在行。但是我的工作不是当任何人的——怎么说来着——教育素材。今天尤其不能。埃平老师，我希望您能照顾好自己。”他和我爸爸一样年纪，但是他一直不习惯叫我杰克。

“哈里，你也一样。”

“我永远都不会忘记 A+。我把作文也裱起来了，挂在毕业证书旁边。”

“很好。”

是的，一切都很好。他的作文是简单的艺术，但每一处都跟摩西奶奶^①的画作一样真实有力，比我正在批改的荣誉学生写的东西好。荣誉学生的论文拼写大抵正确，用词清晰（这些小心谨慎、即将步入大

① 摩西奶奶是一位普通农妇，生活在纽约州北部的农场里。她虽然从小就喜欢作画，但是繁重的农活让她根本没有机会听从内心的召唤。整整 60 年，她都没有碰过画笔。直到 78 岁，奶奶退休在家，从临摹明信片开始，一点点画起来，就这样，被埋没了大半辈子的才华一下子喷涌而出。其后 23 年，直到去世，她举行过 15 次个人画展。她画中所描绘的乡村生活大多来自她的儿时记忆，异常抚慰人心。

学殿堂、不愿冒险的学生们有一点令人恼火，那就是格外喜欢用被动语态)，但是文章了无生气、枯燥乏味。我教三年级的荣誉学生——系主任马克·斯特德曼把四年级留给了自己——但是他们的文章像是小老头小老太太写的，满嘴傲慢：噢，噢，噢！米尔德里德，不要在那块冰上滑倒了。哈里·邓宁的文章尽管有不少语法错误，字迹潦草得令人叫苦，但他像英雄一样写作。至少，有一次是这样。

我思考进攻性写作和保守性写作的差别时，墙上的内线电话突然响了。“埃平老师还在西边的办公室吗？杰克，你在吗？”

我站起来，用拇指按下按钮，回答说：“我在，格洛丽亚。有事情吗？”

“有电话找你。阿尔·坦普尔顿？我可以帮你转过来，我也可以告诉他你已经下班了。”

阿尔·坦普尔顿是阿尔餐馆的业主和经营者。除了我，里斯本高中所有的教员都拒绝光顾阿尔餐馆。就连受人尊敬的系主任——说话总是装出剑桥大学老师的样子，快到退休年龄了——也直接把餐馆的特色产品“阿尔富客汉堡”称作“阿尔猫客汉堡”。

当然，不是真的猫肉，人们会说，或者可能不是猫肉，但也绝不是牛肉，一美元十九美分不可能买到牛肉汉堡。

“杰克？你睡着了吧？”

“没，醒着呢。”我很好奇阿尔怎么会打电话到学校来。而且，他怎么会打电话给我？我们只不过是厨师和食客的关系。我欣赏他的食物，他感激我的光顾。“帮我接进来吧。”

“你怎么还在学校？”

“用鞭子玩性虐呗。”

“噢！”格洛丽亚惊声说，我能想象出她眨动长长的睫毛，“你说下流话，真酷！别挂断，我给你转。”

她放下电话。我的电话又响了，我又拿起电话。

“杰克？是你吗，伙计？”

我一开始以为格洛丽亚刚才报错名字了。这不可能是阿尔的声音。再严重的感冒也不可能把他的声音变得如此沙哑。

“你是哪一位？”

“阿尔·坦普尔顿，她没告诉你吗？天哪，电话里的等待音乐真令人讨厌！康妮·弗兰西斯^①怎么了？”他咳嗽起来，声音大得要命，我只好把听筒移开一点。

“你好像感冒了。”

他笑了，咳个不停。笑声和咳嗽声交织在一起，令我毛骨悚然。“我有点事。”

“你怎么这么快就感冒了！”我昨天还在他那里早早吃了晚餐。点了富客汉堡、薯条和草莓奶昔。我觉得独自生活的人什么东西都要吃一点。

“说快也快，说不快也不快。反正就是那么回事。”

我不知道该怎么回答他。在我光顾阿尔餐馆的这六七年里，我跟阿尔有过很多对话。他有些古怪——比方说，坚持把新英格兰爱国者橄榄球队说成波士顿爱国者；谈起特德·威廉斯^②，就像说他自家兄弟一般——可接下来才是他最古怪的时刻。

“杰克，我要见你。有重要事情。”

“我能问——”

“我知道你有很多问题要问，我都会回答，但咱们别在电话里说。”

我不知道他在嗓子彻底哑掉之前能回答我多少问题，但我答应他一个小时内到他那儿。

“谢谢，可能的话，尽快来。时间太紧了。”然后他挂断电话，连再见都没说一声。

我又看了两篇荣誉学生论文，还剩下四篇就全部看完了。可我再也无法看下去，怎么也进入不了刚才的状态。我把论文丢进公文包，起身离开。我脑子里突然闪过一个念头，想上楼去格洛丽亚的办公室，跟她道个别，祝她假期愉快，但我随后又改变主意。她下星期一直都在，给下学年的教材结账。而我也准备星期一回来打扫橱柜——这可

① 康妮·弗兰西斯（1938— ），美国二十世纪五六十年代摇滚天后。

② 特德·威廉斯（1918—2002），美国职棒大联盟球员，一生效力于波士顿红袜队，获得美联两次 MVP、六次打击王和三次三冠王。

是我对自己许下的承诺。不然的话，使用西侧办公室的暑假补习班老师肯定会发现橱柜里满是蟑螂。

我要是知道命运会如何安排，肯定会上楼去看看格洛丽亚。我可能还会吻她一下。这个吻已经在我们之间的空气中飘荡了几个月。但是，我并不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人生就像一枚不停转动的硬币。

3

阿尔餐馆在美茵大街对面的银色拖车里，被老沃伦波毛纺厂挡着。这样的地方通常破烂不堪，但阿尔用漂亮的花坛掩盖了餐馆下方的混凝土块。餐馆旁边还有一方修剪齐整的草坪，那是阿尔亲自用一台老式割草机修剪出来的。剪草机跟花坛与草坪一样，被精心照管着，嗡嗡作响的刀片毫无锈迹，光可照人。割草机好像是上周刚从里斯本福尔斯镇的西部汽车公司经营店买回来的——如果西部汽车公司经营店还在的话。这家店确实存在过，但上个世纪末被大型零售商场取代了。

我走上人行道，爬上台阶，停了一下，皱起眉头。写有“欢迎光临阿尔餐馆，富客汉堡之家”的广告牌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块纸板，纸板上写着：“店主生病，关门停业。谢谢您多年光顾本店，上帝保佑您！”

我还没有进入即将吞没我的虚幻迷雾，可它的触角已经伸向我，我感觉到了。让阿尔的声音变得沙哑的不是夏季感冒，也不是连声不断的咳嗽，更不是流感。从纸板上的字来看，肯定有更糟糕的事发生了。可是，一个人在二十四个小时里能患上什么严重的病？不到二十四小时，现在是两点二十三分，我昨晚五点四十五分离开阿尔餐馆，那时他还很好。真是匪夷所思。我记得我问阿尔是不是喝了太多自制咖啡，他否认，他说不过是想去度假。一个生病的人——病到只能关掉二十年来一手打理的餐馆——会谈论度假吗？也许有这种人，

但肯定不多。

我正要伸手去抓门把手，门开了。阿尔站在门里面，凝视着我，脸上没有笑容。我回头看了一眼，感觉虚幻的迷雾笼罩在我身旁。天气很热，但我能感觉到雾的凉意。此时此刻，我仍然可以转身走开，重新回到六月的阳光里。我有点想这么做。但我被惊奇和不安完全缚住。还有恐惧，我最好承认还有恐惧。因为重病确实吓人，不是吗，阿尔病得很重。我一眼就看得出来。他仿佛大病将死。

平常红润的脸颊变得松弛、蜡黄。泪液覆盖他蓝色的眼睛，双目枯竭、无神。曾经乌黑的头发，现在几乎斑白——当然，他可能一直在用染发产品，一时冲动，将头发冲洗干净，恢复本来面貌。

而最令我难以置信的是，在从我上次见过他到现在的这二十二个小时里，阿尔·坦普尔顿看上去至少瘦了三十磅，也许是四十磅，可能瘦掉了体重的四分之一。没有人会在不到一天的时间里瘦掉三四十磅。绝对不可能。可这样的事情现在确实发生了。我想，虚幻的迷雾已将我完全吞噬。

阿尔笑了笑。我留意到，他不光瘦了，牙齿也脱落，牙龈是病态的惨白色。“你觉得现在的我怎么样？”他开始咳嗽，一阵含混的声音从身体深处传来。

我张了张嘴，但说不出一个字。想逃走的念头再一次触动脑子里怯懦和倦怠的神经。这些神经仍然可感可控，但我无法逃开。我呆立在原地。

阿尔强压住咳嗽，从后口袋里扯出一块手帕。他抹了抹嘴，又擦了下掌心。他把手帕放回去时，我发现手帕上面沾染了红色。

“进来吧，”他说，“我有很多话要说。我想你可能是唯一愿意听的人。你愿意听吗？”

“阿尔，”我说，我的声音很低，有气无力，我自己几乎都听不到，“出了什么事？”

“你愿意听吗？”

“当然。”

“你肯定有问题要问，我会尽可能回答，但是你尽量少问。我没有